华侨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华侨大学公共管理硕士（MPA）教育中心

2023 年公共管理硕士（MPA）研究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为做好我院2023年公共管理硕士（MPA）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2022〕3号）和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关于做好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3〕3号），《华侨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等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我院招生工作实际，制定华侨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公共管理硕士(MPA)教育中心2023年公共管理硕士(MPA)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一、指导思想

硕士研究生考试招生是国家选拔高层次专门人才的重要途径，复试录取是研究生考试招生的重要组成部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综合评价、择优录取，严格规范执行招生政策，切实做好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各项工作，确保公平公正。

二、组织领导

1、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对学院复试工作的领导和统筹管理，制订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组织开展复试录取各项工作，协调落实复试录取工作所需的人员、场地、设备、经费保障等。负责制订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指导复试小组进行相应考核工作。

2、学院成立招生专业复试小组。在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指导下具体实施面试和实践能力等考核，负责确定考生面试和实践能力考核的具体内容、评分标准、程序，并具体组织实施。复试小组成员须当场独立评分，在评分前召开复试小组会议，研究对考生的考察评价意见。

3、学院成立复试录取工作巡视督查小组。对复试录取工作进行全面、有效监督，并配合参与学校监察办公室的巡视和监察工作。

4、学院切实加强复试试题安全保密管理。硕士生复试试题（包括副题）在启封并使用完毕前按国家机密级事项管理；答案及评分参考在考试结束前按国家机密级事项管理，在考试结束后至使

用完毕前 按国家秘密级事项管理。严禁通过非保密方式传送、讨论有关试题、答案及评分参考等涉密事项。所有涉密人员都必须签订《保密责任书》。

三、复试的要求与程序

（一）招生指标及复试基本分数线

我院2023年公共管理硕士（MPA）研究生录取指标为101人；士兵专项计划2人，共103人。2023年公共管理硕士（MPA）研究生初试成绩复试基本要求：总分185分,单科参照全国硕士研究生考试A类考生国家分数线；士兵专项计划初试成绩复试基本要求：总分170分。

参加复试考生名单如下：

公共管理硕士（MPA）教育中心具有复试资格考生名单（一志愿）

序号	考生编号	姓名	报考学习形式	报考专业代码	报考专业名称	管理类综合能力成绩	外国语成绩	总分	备注
1	103853007715128	陈彤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52	91	243	
2	103853007940128	张君枫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55	88	243	
3	103853007764128	邱湘玲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55	84	239	
4	103853007865128	詹碧霞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55	84	239	
5	103853007844128	颜佩瑜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50	84	234	
6	103853008104128	叶巧伟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48	86	234	
7	103853007984128	林志威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56	77	233	
8	103853007913128	林晓妗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55	77	232	
9	103853007880128	钟玮玢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49	83	232	
10	103853007828128	洪熠翰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55	75	230	
11	103853008113128	郑祺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54	76	230	
12	103853007554128	黄启淦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67	62	229	
13	103853007992128	康诺涵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43	84	227	

14	103853007723128	康争达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46	81	227	
15	103853008168128	颜惠煌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51	75	226	
16	103853008032128	林蜀倩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44	79	223	
17	103853007688128	林凤英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49	73	222	
18	103853008150128	陈姝璇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41	80	221	
19	103853007643128	倪娴静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49	72	221	
20	103853007732128	杨斯炀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8	68	221	村官加15分，实际206分
21	103853007704128	叶琳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46	74	220	
22	103853008169128	康昱健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1	87	218	
23	103853008149128	叶坤祈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8	80	218	
24	103853008253128	方溢彬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6	81	217	
25	103853007889128	何倬怡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3	83	216	
26	103853007958128	胡艺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9	77	216	
27	103853008099128	黄盈盈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9	87	216	
28	103853008110128	王炳泉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3	83	216	
29	103853008114128	陈泽标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40	75	215	
30	103853007502128	黄日希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8	76	214	
31	103853007740128	张钧恬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9	84	213	
32	103853007596128	谢铭鍪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3	79	212	
33	103853008059128	许文旺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8	74	212	
34	103853008040128	陈舒怡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6	85	211	
35	103853007951128	吴芷墨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6	75	211	
36	103853007826128	陈丹花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6	84	210	

37	103853007805128	赖振鑫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40	69	209	
38	103853008100128	颜顺发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53	56	209	
39	103853007781128	陈奕宏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6	72	208	
40	103853007915128	黄鋆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3	75	208	
41	103853007829128	李娟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52	56	208	
42	103853007917128	杜灿煌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51	56	207	
43	103853007893128	黄娉婷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0	77	207	
44	103853008222128	李雅婕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5	82	207	
45	103853008165128	林茹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0	77	207	
46	103853007655128	张琪泓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5	72	207	
47	103853007907128	张珑珑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42	64	206	
48	103853007978128	吴豪威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17	88	205	
49	103853007961128	雷政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7	77	204	
50	103853008034128	陈宁宁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1	82	203	
51	103853007687128	黄志添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2	70	202	
52	103853007622128	施琪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0	72	202	
53	103853007790128	薛景瑜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43	59	202	
54	103853007508128	杨梅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6	76	202	
55	103853007855128	黄永超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8	73	201	
56	103853008090128	梁彦吟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3	68	201	
57	103853007916128	刘爱玲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3	78	201	
58	103853008204128	王云倩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44	57	201	
59	103853007606128	黄海杰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8	72	200	

60	103853007827128	林清伦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2	68	200	
61	103853007912128	卢云燕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41	59	200	
62	103853007677128	陈嘉楠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1	68	199	
63	103853007823128	郭佳琪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44	55	199	
64	103853007902128	郑兆林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5	74	199	
65	103853008197128	黄菁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5	58	198	村官加15分，实际183分
66	103853007973128	吕连枝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7	71	198	
67	103853008263128	肖越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6	72	198	
68	103853008320128	邹芳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7	71	198	
69	103853007900128	陈津津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1	76	197	
70	103853008084128	黄双艺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40	57	197	
71	103853007953128	李莹莹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17	80	197	
72	103853007803128	刘静凡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08	89	197	
73	103853007950128	刘意虹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5	72	197	
74	103853007533128	王婉芳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0	77	197	
75	103853007824128	陈雪莹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44	52	196	
76	103853008209128	金佳妮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1	75	196	
77	103853007774128	王晓杰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1	65	196	
78	103853007987128	郑智慧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13	82	195	
79	103853008078128	许志勇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6	68	194	
80	103853007856128	张怡茜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16	78	194	
81	103853007814128	郑致柔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0	74	194	
82	103853008141128	林小婷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6	67	193	

83	103853008210128	林昱辉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3	60	193	
84	103853007986128	苏艺冰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7	66	193	
85	103853007670128	张莹莹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0	73	193	
86	103853008143128	郑钰恬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0	73	193	
87	103853008155128	李加铭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9	63	192	
88	103853007895128	林锦芳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11	81	192	
89	103853007868128	王建滨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19	73	192	
90	103853007779128	王剑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13	79	192	
91	103853007812128	颜静瑜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12	80	192	
92	103853007863128	何清真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12	79	191	
93	103853007926128	林巧燕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18	73	191	
94	103853007883128	刘吉琼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0	71	191	
95	103853007903128	张珊婷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19	72	191	
96	103853008153128	戴秋容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2	68	190	
97	103853008077128	洪瑜萍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4	66	190	
98	103853007990128	雷滢淼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3	67	190	
99	103853007523128	李碧清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18	72	190	
100	103853007947128	王涵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0	60	190	
101	103853008192128	陈泓俊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8	61	189	
102	103853007590128	陈伟琼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4	65	189	
103	103853008016128	李雅茹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4	65	189	
104	103853007761128	王苑玲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1	68	189	
105	103853007845128	张丽珊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18	71	189	

106	103853007697128	高冰冰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18	70	188	
107	103853008254128	林振明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6	62	188	
108	103853008033128	罗光毅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5	63	188	
109	103853008288128	邱小英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1	57	188	
110	103853007800128	傅毅君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15	72	187	大学生退役士兵专项计划
111	103853007792128	高颖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17	70	187	
112	103853007867128	黄诗云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9	58	187	
113	103853007745128	刘炜楠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17	70	187	
114	103853008121128	邱敏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10	77	187	
115	103853007759128	郑达理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4	63	187	
116	103853008101128	陈诗懋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4	62	186	
117	103853008117128	洪雅雅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15	71	186	
118	103853008123128	贾文卓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17	69	186	
119	103853007853128	沈惠彬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0	66	186	
120	103853008005128	王欣茹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32	54	186	
121	103853008079128	吴惠珍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11	75	186	
122	103853008336128	郭慧燕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14	71	185	
123	103853007552128	郭小莉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19	66	185	
124	103853007520128	陈志仕	非全日制	125200	公共管理	128	44	172	大学生退役士兵专项计划

（二）复试资格审查

1、考生在**报到时**须提交以下材料接受审查。**凡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予复试、录取。**

（1）签订《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1)，确保提交材料真实、复试过程诚信和复试试题安全保密。

（2）填写完整并密封完好的《华侨大学2023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附件2，该表可在华侨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常用下载栏下载：https://yjszs.hqu.edu.cn/cyxz.htm）。该表一般由考生人事（学籍）档案所在单位填写、签字并盖章；若考生档案由工作单位寄挂在人才市场，则由考生工作单位填写、签字并盖章。

考生档案所在单位或工作单位一律以考生网上报名时填写的相关信息为准，凡是不一致的或者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的一律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3）毕业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在境外获得学历、学位的考生，提交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4）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正反面复印在同一面A4纸上）。

（5）初试准考证。

（以上材料请用A4纸复印后在左上角订个钉子，右上角本人手写签名，并按毕业证书、学位证书、身份证、准考证复印件顺序装订在一起）

（6）考生自述（主要包括考生本人的政治表现、外语水平、业务和科研能力等方面内容），需**考生本人手写并签名**。

（7）考生研究生期间的研究计划，500字以上，需**考生本人手写并签名**。

（8）“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还需提交《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原件及复印件。

（9） **申请享受教育部加分政策的考生还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2023年MPA复试资格审查材料，**顺序不可乱**。针对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及申请教育部加分政策的考生的材料，其余考生无需提交。

2、资格审查时间、地点、小组抽签（确定小组内复试顺序）

2023年MPA考生资格审查、小组抽签安排

№	时间：2023年3月31日周五	初试排名序号	资格审查、小组抽签地点
1	上午 9：00-9：30	1-20	文种楼201教室
2	上午 9：40-10：10	21-40	
3	上午 10：20-10：50	41-60	
4	上午 9：00-9：30	61-80	文种楼202教室
5	上午 9：40-10：10	81-100	
6	上午 10：20-11:00	101-124	

（三）复试内容和复试安排

1、复试内容

（1）专业素质和能力。主要包括：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考查专业知识的应用和专业能力倾向、考生实践经验和科研动手能力等方面。

（2）综合素质和能力。主要包括：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人文素养；行为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3）外语听说能力。主要包括：外语听力测试、外语口语测试和专业外语测试等。

（4）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是研究生招生复试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招生单位必须严格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认真做好考核工作，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思想品德考核的主要是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应当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我院在复试考查时将组织有关思政工作者、导师等与考生的面谈，直接了解考生思想政治情况。

（5）体检。考生在拟录取后二周内向招生学院提交体检报告单，未提交的或者逾期提交的视为自动放弃拟录取资格。我校不组织考生进行集中体检，请考生自行前往二级甲等资质以上医院

进行体检（体检报告有效期以复试时间为准，三个月内有效），体检项目可参照华侨大学研究生入学复试体检表（附件3，该表也可在华侨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常用下载栏下载：https://yjszs.hqu.edu.cn/cyxz.htm）。

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执行。

2、复试安排

（1）笔试具体要求

① 专业课笔试(闭卷)时间:2023年3月31日（星期五）下午2：30-4：00；

参考书目：蔡立辉、王乐夫：《公共管理学》（第二版），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8年版。

② 政治理论笔试（开卷）时间：2023年3月31日（星期五）下午4：10-5：40；

参考书目：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高等教育出版社，2021年版。每位考生只能参考本人携带的纸质材料，不允许向其他考生借阅材料。

③ 笔试安排、地点另行通知。

（2）面试具体要求

① 面试时间：2023年4月1日（星期六）

具体面试时间安排待定，请参加复试的同学持续关注MPA中心网站。

② 面试方式：a.中英文自我介绍，朗读英语短文并翻译成中文；

b.专业面试，回答评委老师中文提问。

③ 面试安排、地点另行通知。

（四）复试成绩的使用及录取

1、复试成绩为复试各内容考核成绩之和，满分为100分。复试成绩不合格者（60分以下），不予录取。

2、录取总成绩计算：总成绩=初试成绩÷3×70%+复试成绩×30%，保留 2 位小数。

3、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复试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复试结束后3天时间内，本学院将根据公共管理硕士（MPA）研究生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以及考生总成绩（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身心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并上报学校审批。

四、联系方式

华侨大学政管学院2023 年MPA研究生复试 QQ 群：751760638；

（仅限复试名单的考生进群，群名片：初试排名序号+实名。）

联系人：陈老师、林老师

学院联系电话：0595-22693726，22693725

E-mail:hqumpa@163.com

五、复试监督与复议

1、实行责任负责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所有参与复试的工作人员都要认真负责，严格保密，切实维护复试工作的公平公正，对徇私舞弊的工作人员要追究责任。

2、实行监督制度和巡视制度。学院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各个环节接受学校监察办公室和研究生院的监督。对学院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中存在违规违纪行为，可向学校监察办公室（0595-22693678）或研究生院（0595-22692539）举报。学校监察办公室、研究生院等相关部门组成若干巡视小组，在复试过程中，对学院复试工作进行巡视。

3、实行复议制度。保证投诉、申诉和监督渠道的畅通。对投诉和申诉问题经调查属实的，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或复试小组（0595-22693562）进行复议。

六、本复试录取工作由华侨大学公共管理硕士（MPA）教育中心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其他未尽事宜，以《华侨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相关规定为准。

学校相关招生复试政策要求：

附件1：诚信复试承诺书

附件2：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附件3：体检表